

#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

---

晋科院科(2022)16号

## 关于开展2022年度科技创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、室: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,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和《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》,根据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,决定开展2022年度科技创新项目申报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申报要求

#### (一) 选题要求

申报者可参考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选题指南》(附件1),也可根据自身兴趣和基础自行拟定研究课题。

本次研究课题,均为实践性研究课题。因此,在选题时要注意从微观入手,切实可行,具有可操作性,避免空泛,要注重研究成果的推广价值和借鉴作用。

#### (二) 申报条件

1. 课题负责人应为从事本科教学的一线教师,具有一定的教学实践积累或教学研究与改革经验,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教学水平,治学严谨。

2. 课题负责人应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,具有硕士学位或中级以上职称。

3. 项目主持人应为项目研究和项目管理的实际负责人,能够

---

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课题的实施；

### (三) 研究周期

课题研究周期原则上为 1 年。

## 二、申报程序

### (一) 个人申报

申报教师填写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申请书》(一式两份,见附件 2),严格按照“填表说明”要求规范填写,并提交申报书的纸质版和电子版,电子版以“部门名称+主持人名”命名。

### (二) 部门审查

各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和形式审查,符合要求的签署明确意见,连同教师的申报书统一报送至科技处。

### (三) 立项评审

科技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,聘请专家评审。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及有关情况,报学校批准立项并发文公布。

### (四) 材料报送

2022 年 3 月 30 日前,按汇总表顺序将所有项目的申请书依次装入档案袋,以部门为单位统一报送以下材料(纸质版和电子版):

1. 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汇总表》
2. 《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申请书》(一式两份)和专家审阅的《课题评审表》(纸质版)
3. 报送地点: 教学行政楼 1122 办公室。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### (一) 高度重视,精心组织

各院部要高度重视,精细组织,务必动员每一位教师申报科技创新项目,在研的省级和校级科技创新项目主持人不再重复申报。未经过校级立项评审的项目,一律不推荐省级课题申报。

### (二) 提高站位,保证质量

各院部要加大对申报项目的政治审查力度，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和指导，严格把好申报质量关。申报材料提交前要组织教指委专家、专业或学科带头人对上报课题材料进行审查、指导并填写《课题评审表》，申报人要按照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，力争使项目获得立项。立项情况将作为教师及二级学院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(三) 工作联系人：侯振江，0351-7955011

附件：

1.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选题指南
2.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申请书
3.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科技创新项目汇总表
4. 课题评审表



